

证券代码：835491

证券简称：手乐电商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吴滋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拟发行不超过242万股（含242万股）股份，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004.56万元（含5,004.56万元），每股价格20.68元，具体内容详见《股票发行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决定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将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后失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为本次股票发行之目的，聘请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2）拟定、签署、批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股份认购办法及其他申报、备案材料；

（3）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事项做出决定；

（4）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备案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5）办理股票发行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6）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经批准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应的修改。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流动性资金，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期限为半年，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该授信项下的银行贷款、承兑票据等事项。本次贷款由吴滋峰及配偶范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董事长吴滋峰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1 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 （三）《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7 日